**江汉大学”扫黑除恶专项斗争”线索摸排统计表**

**对照知识**：

1、“黑社会性质组织”是指组织、领导和积极参加以暴力、威胁或者其他手段，有组织地进行违法犯罪活动，称霸一方，为非作恶，欺压、残害群众，严重破坏经济、社会秩序的犯罪组织。

2、“恶势力”是指经常纠集在一起，以暴力、威胁或其他手段，在一定区域或者行业内多次实施违法犯罪活动，为非作恶，扰乱经济、社会生活秩序，造成较为恶劣的社会影响，但尚未形成黑社会性质组织的犯罪团伙。

3“软暴力”是指有组织地采用滋扰、纠缠、哄闹、集中造势等手段扰乱正常工作、生活秩序是他人产生心理恐惧或者形成心理强制等。

4、擂肥、欺行霸市、强买强卖、欺男霸女、砂霸、砖霸、涉黑社团、涉黑帮会等均在可举报范围。

**本单位摸排情况：**对应处打“√ ”（有 请逐一列举，无 ）

|  |  |
| --- | --- |
| 序号 | 线索简要描述 |
| 1、 |  |
| 2、 |  |
| 3、 |  |
| 4、 |  |

单位名称：

工作联系人及电话： 单位签章：